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平罗县委员会文件**

 平团发〔2018〕88号

关于转发《关于召开石嘴山市学生联合会第四次代表大会的通知》的通知

教体局团委：

现将《关于召开石嘴山市学生联合会第四次代表大会的通知》转发给你，请高度重视，按照《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团体和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产生办法及名额分配方案》（附件1）提出的原则和要求，充分发扬民主精神，做好各项推选工作。并于9月21日前将纸质版表格（附件一式两份）交至团县委，电子版发送至团县委邮箱。

联系人：王 娜

电 话：6095107

邮 箱：nxpltw@163.com

 共青团平罗县委员会

 2018年9月12日

关于召开石嘴山市学生联合会第四次代表

大会的通知

各县（区）团委，市教育局团委，各有关单位团委：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学生联合会是党领导下的高等学校学生会、研究生会和中等学校学生会的联合组织。经团市委批准，石嘴山市学生联合会第四次代表大会（以下简称“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定于11月底在大武口召开，会议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会的主题和主要任务

**大会的主题：**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学生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实践中，坚定理想，锐意进取，勇于创新，矢志成才，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奉献青春力量。

**大会的主要任务：**总结石嘴山市学联第三次代表大会以来工作情况；审议并通过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石嘴山市学联第四届委员会和主席团；确定石嘴山市学联今后五年的工作任务。

二、会议代表的产生

为做好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市学联秘书处与各县（区）团委、教育部门进行了充分协商，取得了一致意见，制定了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团体和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名额分配方案。

三、学联代表的条件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学习特色理论，品学兼优；

2.有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能力，在学生中有较高威信；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优先推荐：

⑴在国内外重大科技创新比赛中获奖者；

⑵在国内外重大文体比赛中获奖者；

⑶在青年志愿者服务方面做出突出贡献者；

⑷综合表现突出，获得过自治区级或以上 “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称号者。

五、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召开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是全市青年学生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我市团组织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希望各级团组织高度重视，认真指导和统筹学生会组织做好大会的筹备工作，按照《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团体和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产生办法及名额分配方案》（附件1）提出的原则和要求，充分发扬民主精神，做好代表推选工作。

**2、营造氛围。**要抓住召开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的契机，积极争取当地和有关学校党政的支持，推动学生组织不断发展，团结和引导广大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展示我市学生工作的良好风貌，为我市学联工作再上新台阶作出积极贡献。

**3、落实工作。**请各有关单位按照时间要求做好各项推荐工作，于2018年9月25日前将纸质档表格（见附件）交至市学联，电子档上传至团市委邮箱。

联系人：鲁嘉琪，联系电话：2218698

邮箱：tswqsb2006@163.com

地 址：新区行政中心A3-330团市委青少部。

附件：1、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团体和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产生办法及名额分配方案（草案）

2、石嘴山学联四大正式代表团体登记表
　 3、石嘴山学联四大正式代表人选登记表
 4、石嘴山学联四大列席代表人选登记表

共青团石嘴山市委员会 石嘴山市学生联合会
　　　　　　　　　　　　 2018年9月4日

附件1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团体和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产生办法及名额分配方案

（草案）

石嘴山学联四大代表团体和石嘴山学联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产生办法及名额预分配方案现下发给有关单位，请按照本方案所提出的原则和要求，做好代表团体和人选的推选工作。
　　一、大会及委员会、主席团规模
　　石嘴山学联四大代表团体总数拟定为80席，其中正式代表团体拟定为70席，列席代表10席；石嘴山学联四届委员会团体拟定为23席；主席团团体拟定为9席。
　　二、资格限定

1、正式代表团体应在下列团体中产生：国民教育体系中的全日制高等学校的学生会、中等学校的学生会。

2、选派列席代表的单位是：石嘴山市学联和各级团组织负责学校工作的同志、教育部门负责学生工作的同志以及部分中等专业学校团委负责同志。

3、委员候选团体应从正式代表团体中产生，主席团候选团体须从委员团体中产生，并应是各县区有影响、有一定代表性的学生会团体。已当选为自治区学联八届委员会的代表和委员团体应是市学联委员会的代表和委员团体。

4、代表高等学校、中等学校团体出席石嘴山市学联四大的人员必须是本校在册非应届毕业生，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品学兼优，具有为广大学生服务的愿望和能力，在学生中有较高的威信。

三、名额分配
　　1.依据市教体局提供的2018年全市高等学校和中等学校在校生人数，同时参考自治区学联第九次代表大会名额分配方案，提出石嘴山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团体和石嘴山学联第四届委员会、主席团团体名额分配方案。
　　2.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额按高等学校、中等学校、民办中等学校三部分分配。其中中等学校分普通中学学校、中等专业学校两类。拟定的70个正式代表席位中，高等学校13名，占18.6%；中等学校55名，占78.5%（其中普通高中19名，占27.1%，初中19名，占27.1%；中等专业学校17名，占24.3%）；民办中等学校2名，占2.9%
　　3. 石嘴山市第四届委员会团体拟定为23席，其中拟定高等学校学生会1席，中等学校学生会21席（其中普通中学学校学生会19席，中等专业学校学生会2席），民办中等学校学生会1席。

4.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届主席团团体拟定为9席，其中高等学校学生会1席，中等学校学生会8席（其中普通中学学校学生会6席，中等专业学校学生会2席）。

四、产生办法
　　1.各县区团委、市教育局团委、各有关单位团委应根据实际情况，通过举行全委会或代表会议、代表大会等形式民主推荐代表、委员和主席团候选团体。

2. 各县区团委，市教育局团委，各有关单位团委在推选出席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的代表人选时，应适当注意少数民族学生和女学生比例。

附表：

1、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2、石嘴山市学联第四届委员会委员、主席团候选团体名额分配表

附表1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单位 | 代表总数 | 正式代表 | 正式代表数 | 列席代表 |
| 高等学校 | 中等学校 | 民办中等学校 |
| 普通 | 中等专业学校 |
| 高中 | 初中 |
| 总数 | 80 | 70 | 13 | 19 | 19 | 17 | 2 | 10 |
| 团市委 | 2 |  |  |  |  |  |  | 2 |
| 市教育局 | 15 | 14 |  | 13 | 1 |  |  | 1 |
| 大 大武口区 | 6 | 5 |  |  | 5 |  |  | 1 |
|  惠农区 | 6 | 5 |  |  | 5 |  |  | 1 |
| **平罗县** | **15** | **14** |  | **6** | **8** |  |  | **1** |
| 宁夏理工学院 | 14 | 13 | 13 |  |  |  |  | 1 |
| 宁夏工业学校 | 13 | 12 |  |  |  | 12 |  | 1 |
| 平罗县职业教育中心 | 6 | 5 |  |  |  | 5 |  | 1 |
| 英华中学 | 2 | 1 |  |  |  |  | 1 | 1 |
| 市二十一中 | 1 | 1 |  |  |  |  | 1 |  |

附表2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届委员会委员、主席团候选团体

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项目单位 | 委员候选团体 | 主席团候选团体 |
| 总数 | 高等学校 | 中等学校 | 民办中等学校 |
| 普通中学 | 中专 |
| 高中 | 初中 |
| 总数 | 23 | 1 | 7 | 12 | 2 | 1 | 9 |
| 市教育局 | 4 |  | 4 |  |  |  | 2 |
|  **平罗县** | **6** |  | **2** | **4** |  |  | **2** |
|  惠农区 | 4 |  |  | 3 |  |  | 1 |
| 大 大武口区 | 5 |  |  | 5 |  |  | 2 |
| 大 宁夏理工 学院 | 1 | 1 |  |  |  |  | 1 |
| 宁夏工业学校 | 1 |  |  |  | 1 |  | 1 |
| 平罗县职业教育中心 | 1 |  |  |  | 1 |  |  |
| 英华中学 | 1 |  |  |  |  | 1 |  |

附件二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 族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宗教信仰 |  |
| 籍 贯 |  | 文化程度 |  |
| 所在校、系、专业、年级 |  |
| 简历 |  |
| 主要表现 |  |
| 产生程序 |  |
| 校团委意见 | 校党委意见 | 县级团委意见 | 市级团委（学联）意见 |
| 签 章年 月 日 | 签 章 年 月 日 | 签 章 年 月 日 | 签 章 年 月 日 |

注：此表可复制，一式两份。

附件三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届委员会候选团体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团体名称 |  | 团体代表数 |  |
| 所在学校 |  | 学校类别 |  |
| 学生总数 |  | 是否是自治区学联第八届委员会团体 |  |
| 通讯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邮政编码 |  |
| 是否推荐为主席团候选团体 |  |
| 产生程序 |  |
| 校团委意见 | 校党委意见 | 县级团委意见 | 市级团委（学联）意见 |
| 签 章年 月 日 | 签 章 年 月 日 | 签 章 年 月 日 | 签 章 年 月 日 |

注：此表可复制，一式两份。

附件四

石嘴山市学联第四次代表大会列席代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王浩 | 性别 | 男 | 民族 | 汉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1989.09 | 政治面貌 | 中共党员 | 文化程度 | 硕士 |
| 所在单位及职务 | 共青团平罗县委员会书记 |
| 简历 | 2008.08-2012.06 宁夏大学小学教育专业学习2012.06-2012.09 在家待业2012.09-2014.06 宁夏大学教育学院现代教育技术专业学习2014.06-2014.08 在家待业2014.08-2014.10 平罗县崇岗镇综治服务中心科员2014.10-2015.01 平罗县崇岗镇民生服务中心科员2015.01-2015.07 平罗县崇岗镇党政办文秘2015.07-2015.12 平罗县崇岗镇党政办副主任(副主任科员)2015.12-2017.03 平罗县崇岗镇副镇长2017.03-2017.09 平罗县崇岗镇党委副书记2017.09- 团石嘴山市平罗县委书记 |
| 所在单位意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

注：此表可复制，一式两份。